

屏東縣新園鄉公所推動性別平等工作實施計畫（105至107年度）

壹、依據

- 一、屏東縣政府於104年1月6日函頒「屏東縣政府推動性別平等工作實施計畫（104至105年度）」辦理。
- 二、屏東縣政府105年3月22日屏東縣性別平等工作專案小組會議「肆、提案討論」決議。

貳、計畫目標

- 一、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，強化「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」（以下簡稱CEDAW）及重要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、執行與評估，以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。
 - （一）提升辦理活動之性別意識。
 - （二）提供女性原住民就業機會。
 - （三）提升女性參與防災訓練比率。
 - （四）提升女性參與環評及運用公開環境資訊。
 - （五）吸引更多女性進入環境、能源、科技領域就業。
 - （六）性別意識納入環境教育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新園鄉公所

肆、實施期程

105年1月至107年12月。

伍、重點工作要項

- 一、充實本鄉「性別性別主流化專區」網頁
 - （一）辦理內容：
 1. 擬定「性別平等專區」網站架構。
 2. 規劃網頁放置資料類型及呈現版面。
 3. 充實網頁以公告更多性別平等活動之訊息，達到宣導目的。
 - （二）辦理單位：
- 二、強化性別意識培力

(一)辦理內容：透過性別主流化策略及性別意識相關研習、訓練，建立公務人員性別意識，使其瞭解不同性別之處境，在政策制定、資源分配及政策推動上具有影響力。

(二)辦理單位：

三、落實性別影響評估

(一)辦理內容：於訂定方案、計畫時，蒐集相關性別統計，諮詢性別平等專家，填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，考量不同性別觀點，對於不同性別的影響及受益程度進行評估與檢討。

(二)辦理單位：

四、深化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

(一)辦理內容：呈現不同性別的統計資料，瞭解不同性別者的社會處境。

(二)辦理單位：

五、優先編列性別預算

(一)辦理內容：預算編列時，優先考量對不同性別者的友善環境建置。

(二)辦理單位：

陸、經費來源

由本鄉自行編列並納入年度預算支應。

柒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落實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。
- 二、強化同仁性別平等意識，落實推動性別主流化。
- 三、推動性別平等觀點納入計畫或方案制訂，促進性別平等。

捌、本案奉核後據以實施，並依實際需要隨時修正。